

公司代码：600094、900940

公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 B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8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俞培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克颖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海萍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506,259,250.58	21,528,554,501.37	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566,470,821.55	5,544,607,701.93	0.39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880,585.34	-879,246,036.53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61,954,746.77	545,716,133.15	2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863,119.62	57,167,114.68	-6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27,170.50	58,075,110.28	-63.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9	2.15	减少 1.7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9	0.0378	-71.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9	0.0378	-71.1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89.3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		

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25,942.8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0,348.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		

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705.60	
所得税影响额	53,438.54	
合计	535,949.1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1,89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州东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00,309,993	34.81	0	质押	199,41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弘基金－民生银行－天弘基金－定增 3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00	4.97	100,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兴业全球基金－工商银行－华融信托－华融·汇盈 29 号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00	4.97	100,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联安基金－工商银行－国联安－盛世－灵活配置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99,981,843	4.9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东海基金－鑫龙 74 号资产管理计划	98,455,000	4.89	98,455,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西藏三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96,522,396	4.8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福州创元贸易有限公司	92,809,996	4.61	0	质押	92,8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福州锦昌贸易有限公司	60,234,796	2.99	0	质押	49,803,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221,796	2.55	50,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增利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	2.49	50,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州东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00,309,993	人民币普通股	700,309,993			

国联安基金—工商银行—国联安—盛世—灵活配置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99,981,843	人民币普通股	99,981,843
西藏三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96,522,396	人民币普通股	96,522,396
福州创元贸易有限公司	92,809,996	人民币普通股	92,809,996
福州锦昌贸易有限公司	60,234,796	人民币普通股	60,234,796
俞丽	47,691,464	境内上市外资股	47,691,464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ACCOUNT CLIENT	31,960,024	境内上市外资股	31,960,024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紫峰稳健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00,000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10,059,846	人民币普通股	10,059,846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9,414,536	境内上市外资股	9,414,5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俞丽女士和俞培佛先生，各持有福州东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利伟集团有限公司 50% 股权，俞丽女士系俞培佛先生之女，俞丽女士与福州东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福州锦昌贸易有限公司、西藏三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和福州创元贸易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累计数	上年年初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额	本期较上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1,994,841,884.64	1,383,294,244.74	611,547,639.90	44.21	支付拍得土地出让金所致
其他应收款	692,750,655.52	232,456,990.75	460,293,664.77	198.01	支付土地竞拍保证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299,994.49	370,000,000.00	-263,700,005.51	-71.27	根据资金安排赎回银行理财产品
短期借款	980,000,000.00	351,000,000.00	629,000,000.00	179.20	优化债务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所致
其他应付款	1,743,057,953.50	2,501,085,855.19	-758,027,901.69	-30.31	偿还到期的股东统借统还资金所致
营业成本	391,959,836.96	245,791,570.67	146,168,266.29	59.47	本期交付业主的销售

					面积较上期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64,660,641.66	47,887,149.48	16,773,492.18	35.03	公司业务拓展人员办公费用增加所致

公司本期项目销售情况

项目区域	权益比例	项目位置	总建筑面积	总可售面积	物业形态	当期签约面积	累计签约面积	当期结算面积	累计结算面积
福建省	70%	福建省福州市	3,405,234.51	3,220,044.59	住宅综合体	52,048.53	1,948,048.64	32,608.95	1,862,105.61
上海市	100%	上海市嘉定区	112,242.00	84,833.00	住宅	3,782.00	8,399.37		
江苏省	100%	江苏省常州市	933,394.00	735,959.00	住宅	17,443.78	276,601.45	14,642.26	185,597.06
甘肃省	100%	甘肃省兰州市	1,836,208.41	1,653,762.13	住宅	20,591.21	268,566.39	24,680.00	68,108.84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控股股东福州东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福州锦昌贸易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17日披露《减持计划》，并于2015年2月11日至2015年2月17日之间，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分两次减持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A股163,581,648股，占公司总股本8.13%。公司分别于2015年1月17日、2015年2月13日和2015年2月25日刊登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公告》以及《减持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2015-001、2015-003、2015-004等）

2、2015年3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用于公司位于甘肃省兰州市的兰州东部科技新城项目开发。债券存续期限6年，转股期限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债券到期日止。上述议案尚需经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于2015年3月21日刊登《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议案公告。（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2015-006等）

3、公司控股股东福州东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三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流通A股股份进行协议转让，总计转让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7.10%。其中，东福实业已于2015年4月1日与陈华云女士、俞凯先生、俞培明先生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分别以协议方式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大名城A股股份总计30,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4.91%；三嘉制冷已于2015年4月1日与俞雅清、俞雅奇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分别以协议方式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大名城A股股份，合计转让44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2.19%。公司于2015年4月3日刊登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及同日刊登的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文汇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2015-016等）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培娣
日期	2015 年 4 月 13 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6,430,731.20	1,538,717,152.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00,000.00	1,394,824.00
应收账款	136,006,381.19	130,849,684.94
预付款项	1,994,841,884.64	1,383,294,244.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2,750,655.52	232,456,990.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549,311,837.80	16,779,170,635.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322,741,490.35	20,065,883,532.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299,994.49	37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41,261.14	2,341,261.14
投资性房地产	176,135,114.39	177,243,158.57
固定资产	452,835,992.31	456,917,069.83
在建工程	9,392,848.50	9,392,848.5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54,545.81	4,651,182.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5,186,126.85	354,345,395.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171,876.74	87,780,052.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3,517,760.23	1,462,670,969.02
资产总计	22,506,259,250.58	21,528,554,501.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0,000,000.00	35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62,773,818.21	1,902,417,028.94
预收款项	2,762,512,604.55	2,161,210,671.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652,077.91	5,717,997.00
应交税费	930,499,418.73	1,152,026,141.14
应付利息	52,514,407.57	53,137,145.01
应付股利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743,057,953.50	2,501,085,855.1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2,000,000.00	65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03,010,280.47	8,793,594,838.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693,000,000.00	5,55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0,462,392.14	62,445,957.7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43,462,392.14	5,618,445,957.79
负债合计	15,346,472,672.61	14,412,040,796.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11,556,942.00	2,011,556,9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84,547,921.14	2,484,547,921.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9,335,227.83	239,335,227.8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31,030,730.58	809,167,610.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66,470,821.55	5,544,607,701.93
少数股东权益	1,593,315,756.42	1,571,906,002.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59,786,577.97	7,116,513,704.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506,259,250.58	21,528,554,501.37

法定代表人：俞培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克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海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496,006.81	239,063,557.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2,423,214.62	2,401,361.1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5,000,000.00	3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997,178,544.16	2,741,189,803.11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125,097,765.59	3,017,654,722.1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88,491,770.77	4,883,591,770.77
投资性房地产	9,315,474.82	9,379,425.40
固定资产	20,886,012.21	21,159,063.8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79,410.56	1,180,605.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19,772,668.36	5,015,310,865.18
资产总计	8,144,870,433.95	8,032,965,587.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78,853.40	878,853.4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4,680.33	-157,986.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59,000,680.61	1,608,977,053.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59,844,853.68	1,609,697,920.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0.00	
负债合计	1,759,844,853.68	1,609,697,920.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11,556,942.00	2,011,556,9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55,384,018.53	4,155,384,018.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4,361,310.99	144,361,310.99
未分配利润	73,723,308.75	111,965,394.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85,025,580.27	6,423,267,666.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44,870,433.95	8,032,965,587.37

法定代表人：俞培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克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海萍

合并利润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61,954,746.77	545,716,133.15
其中：营业收入	661,954,746.77	545,716,133.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96,847,781.23	436,830,062.29
其中：营业成本	391,959,836.96	245,791,570.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749,338.10	89,740,602.74
销售费用	35,456,994.71	28,563,865.33
管理费用	64,660,641.66	47,887,149.48
财务费用	28,020,969.80	24,846,874.0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5,942.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032,908.34	108,886,070.86
加：营业外收入	50,531.44	1,052.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52,669.26	1,651,126.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89.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530,770.52	107,235,996.21
减：所得税费用	22,257,897.42	30,355,406.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272,873.10	76,880,58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863,119.62	57,167,114.68
少数股东损益	21,409,753.48	19,713,474.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272,873.10	76,880,589.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863,119.62	57,167,114.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409,753.48	19,713,474.6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9	0.037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9	0.037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俞培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克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海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725,073.19	12,782,293.65
财务费用	22,154,572.15	-132,344.32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7,559.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242,086.21	-12,649,949.33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00.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242,086.21	-12,650,549.7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42,086.21	-12,650,549.7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242,086.21	-12,650,549.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9	0.037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9	0.0378

法定代表人：俞培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克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海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0,794,616.88	1,194,912,049.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522,629.75	62,419,302.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0,317,246.63	1,257,331,352.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6,265,403.35	1,277,456,844.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935,665.32	39,522,134.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0,946,745.04	188,275,110.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050,018.26	631,323,299.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8,197,831.97	2,136,577,38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880,585.34	-879,246,036.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700,005.5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5,942.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5.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627,244.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3,274.70	2,975,55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3,274.70	12,975,55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613,969.31	-12,975,55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9,000,000.00	6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793,436.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4,793,436.66	6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3,000,000.00	23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318,612.59	152,826,178.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601,192.80	21,801,192.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5,919,805.39	411,627,371.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873,631.27	188,372,628.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6,392,984.76	-703,848,960.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9,868,827.12	1,586,563,387.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3,475,842.36	882,714,427.15

法定代表人：俞培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克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海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3月

编制单位：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5,060,961.46	711,912,921.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5,060,961.46	711,912,921.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85,315.34	8,219,806.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5,003,988.82	543,850,78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9,089,304.16	552,075,09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028,342.70	159,837,830.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7,559.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559.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6,767.54	4,47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00,000.00	190,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6,767.54	190,204,47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9,208.41	-190,204,47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567,551.11	-30,366,647.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063,557.92	31,813,248.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496,006.81	1,446,601.52

法定代表人：俞培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克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海萍